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召开了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本次会议应收到《议案表决书》163 份，实际收到有效《议案表决书》163 份，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451.25 万份，占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总份额的 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符合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决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451.25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设管理委员会，对员工持股计划负责，切实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是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机构。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451.25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刘光勇先生、阳贤先生、徐云女士为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其中：刘光勇先生为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451.25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授权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相关事项，包括：

- （一）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三）代表全体持有人授权管理委员会主任行使股东权利；
- （四）经持有人会议授权，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的股权质押事宜；
- （五）办理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卖出的全部事宜；
- （六）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时对计划资产进行清算；
- （七）制定、执行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增发、配股或发行可转换债券等再融资事宜的方案；
- （八）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继承、赎回事宜登记；
- （九）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 （十）授权公司证券部、综合部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451.25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特此公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一日